**质管部发〔2022〕016号 签发人：杜永红**

**关于门店自查过期商品及GSP管理工作的通知**

各门店：

接药监局通知：近期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将对药房进行GSP现场检查。重点抽查：药品养护记录、药品销售是否遵循“先进先出、先产先出、近期先出”的原则、门店药品失效期等，若门店一旦销售过期失效药品，则按照劣药进行处罚10万元起步。为保证门店避免被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罚，请各门店立即自查并按要求整改。

一、请门店立即自查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是否按《药品养护管理制度》进行执行；

1、门店药品养护员应每月对空调、电风扇、冷藏柜、温湿度计等设备进行检查，确保设备能正常运行。

2、对门店陈列和储藏的药品应定期进行养护和检查，并在英克系统中做好养护记录。

3、重点养护品种每月检查养护一次，重点养护品种包括拆零药品、易变质、有效期六个月内的药品、冷链药品、含麻制剂等药品；一般药品每季度检查养护一次。

4、对中药饮片按其特性，采取干燥、降氧、熏蒸等方法进行养护。

5、距有效期六个月的药品，门店每月在系统中填报效期表，质管部汇总后报采购部、营运部催销或退供货单位。

6、养护中发现有疑似质量问题的药品，应在系统中锁定、暂停销售、及时下架，报质管人员确认和处理。

7、门店设置待验药品区（黄色）、退货药品区（黄色）、不合格药品区（红色）并有相应的标识标牌（不能存放无关商品）。

8、门店养护员应当对陈列储存环境温湿度进行有效监测、调控，相应区域适宜温湿度为:常温区10～30℃、阴凉区20℃以下、冷藏柜2～8℃，相对湿度35%～75%之间。每天上午9—10时、下午3—4时各检查记录一次温湿度，根据温湿度的情况，采取相应的通风、降温、增温、除湿、加湿等措施。

9、异常天气应使用遮阳和防雨水设施，防止阳光直照和雨淋药品。

二、请立即自查门店内所有货品是否存在过期失效（含样品盒、赠品等），如存在过期失效的商品，门店必须立即下架并及时提交报损。

注意：请门店于6月21日上午12:00前完成下载打印学习，并留下学习痕迹，拍照上传钉钉“防疫工作+质量管理”群。若门店未按公司文件要求执行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，则由门店自行负责。如有疑问，可联系质管部陈思敏18382151601。

 质管部

 2022年6月20日

主题词： 自查过期商品及GSP管理工作 通知

四川太极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0日印发

拟稿：陈思敏 核对：何玉英 （共印1**份）**